

#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江建函〔2014〕7号

## 关于 2013 年度第四季度加入《江门市公有资金 投资工程及公共工程投标人资格预选名录》 企业名单公示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住建局、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江门市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规定的通  
知》（江府办〔2010〕66号）规定，市建筑业协会受理了 2013 年  
度第四季度加入《江门市公有资金投资工程及公共工程投标人资格  
预选名录》（简称《名录》）企业的申请，并组织专家对申报资料进  
行了初审和对申报企业的办公场所进行了勘测。我局会同有关部门  
人员对市建筑业协会推荐的初审合格名单进行了全面复核。

现将经审查拟同意加入《名录》的 15 家企业名单及其相关情  
况进行公示（详见附表）。

本次拟加入《名录》的企业名单公示期为 2014 年 1 月 2 日至

2014年1月10日。公示期间，如发现拟加入《名录》企业存在各种不符合相关条件的，可按照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向我局投诉反映。

附件：2013年度第四季度拟加入《江门市公有资金投资工程及公共工程投标人资格预选名录》企业名单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14年1月2日印发